

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

苏青科教发〔2024〕95号

关于转发《关于开展江苏省科学家精神舞台剧推广行动的通知》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省科协《关于开展江苏省科学家精神舞台剧推广行动的通知》（苏科协发〔2024〕148号）精神，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充分挖掘利用我省科学家精神的丰富资源，进一步培育创新文化、弘扬科学家精神、涵养优良学风、营造创新氛围，激励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以及青少年学生为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贡献智慧和力量，江苏省科协联合省教育厅、团省委、省文联、中国科学院南京分院组织实施江苏省科学家精神舞台剧推广行动（以下简称“推广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要求

（一）推广内容

1. 科学家精神舞台剧旨在弘扬爱国、创新、求实、奉献、协同、育人的新时代科学家精神，用艺术形式讲好科学家故事，生动展现我国科研人员以身报国、勇攀高峰的崇高精神和高尚品格，引导激励广大科技工作者、青少年坚定创新自信，踔厉奋发投身世界科技强国建设，在全社会营造尊重创新尊重人才的良好氛围。

2. 科学家精神舞台剧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原创话剧、音乐剧、歌舞、戏曲、短节目、小品等。

3. 所有涉及到的重要历史事件和科技内容应尊重史实，所有针对人物的评价内容应客观公正，必要时可组织专家指导审定，其他因艺术加工所虚构的故事情节应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二) 参与主体

参与单位包括但不限于大中小学、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专业艺术团体等各类组织机构。

(三) 组织形式

1. 推广行动以共建共享共治的形式组织实施，旨在搭平台、建队伍、出精品、广传播。

2. 每年由省科协牵头面向全社会征集科学家精神舞台剧，会同有关方面遴选后向社会发布推广行动名单。

(四) 推广形式

1. 针对各类舞台剧搭建不同交流演出场景，鼓励常演常新，不断加深演出团体、教育机构、科研机构、管理部门等单位之间的联系合作，以演出带动科学家精神舞台剧创作和科学家精神传播。

2. 结合各舞台剧具体情况，组织科学家精神舞台剧进行巡回演出、汇报演出或公开演出，开展科学家精神舞台剧剧本沉浸式体验等活动。

3. 鼓励各参与单位，结合高校大学生艺术节、五四青年节、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江苏省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传月、开学第一课等节点组织剧目展演。

4. 为鼓励各参与单位打磨精品，对于向社会公开演出的优秀剧目，省科协将择优给予一定的经费资助。

（五）宣传推介

1. 经过评定发布的科学家精神舞台剧将推荐到中国科协“风启学林”传播矩阵面向全网传播。

2. 具有推广价值的高校优秀作品将推荐参评“高校原创文化精品推广行动计划”。

3. 结合“共和国脊梁——科学大师宣传工程”整体安排和工作部署，遴选推广行动名单中经过打磨符合宣传工程剧目条件的舞台剧，适时向中国科协申请纳入宣传工程序列。

4. 推广行动名单原则上不设有效期，每年滚动更新，纳入推广行动的舞台剧原则上不进行重大原创内容变动，发生重

大原创内容变动且未报备的剧目自动退出推广行动，如需继续参加需重新参与遴选报送。

二、申报方式

请有意向申报者认真填写《“江苏省科学家精神舞台剧推广行动”申报表》，于10月23日前将申报表及剧目视频报送至协会秘书处邮箱：jsstem@126.com，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陈丹慧

联系电话：025-86670728

- 附件：1. 关于开展江苏省科学家精神舞台剧推广行动的通知
2. “江苏省科学家精神舞台剧推广行动”申报表

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

2024年9月19日

